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 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21
其中: A 股股东人数	504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 (B 股)	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股)	963, 172, 934
其中: 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962, 762, 553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B 股)	410, 38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48.1035
其中: 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	48.0830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	0.020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尹世辉先生主持,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 出席 8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6 人, 出席 6 人;

3、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李桂萍女士出席会议，财务副总监马壮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向各合作融资机构申请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57,203,500	99.4225	5,418,953	0.5628	140,100	0.0147
B 股	287,081	69.9547	114,900	27.9983	8,400	2.0470
普通股合计：	957,490,581	99.4100	5,533,853	0.5745	148,500	0.0155

2、议案名称：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59,570,436	99.6684	2,518,417	0.2615	673,700	0.0701
B 股	281,643	68.6296	120,338	29.3234	8,400	2.0470
普通股合计：	959,852,079	99.6552	2,638,755	0.2739	682,100	0.0709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2、本次未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3、本次未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4、本次未涉及对 5%以下股东表决情况单独计票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金诚同达(沈阳)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鹏、秦莹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

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